附件

温州市人事考试疫情常态化防控方案

为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,确保广大考生、考务人员生命安

全和身体健康,平稳做好人事考试工作,根据省、市有关疫情防控工作要求,制订我市人事考试疫情常态化防控方案。

一、考生防疫

1.考前一周内,省、市人事考试机构根据考生规模、对象等

情况,协调省、市大数据管理部门,筛查考生“健康码”状况。对健康状况异常的考生,按考试属地管理原则,由所在考区人事考试机构逐一核查,并提前有针对性地采取相应防控措施。

2.按实际参加首科考试日计算,考前 10天内入境人员和考前 7 天内来自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不得参加考试。

3.所有考生进入考点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(1)浙江“温州防疫码”绿码;

(2)提供本人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 48 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;

(3)现场测温 37.3°C以下(允许间隔 2—3分钟再测一次)。高于 37.3°C的,要询问流行病学史，无流行病学史的应提供当天实际参加的首场考试前 24 小时内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,并由专人负责带至隔离考场参加考试。有流行病学史的，立即通知120转运至发热门诊。

4.所有考生进入时扫“场所码”。

5.考生必须全程规范佩戴好口罩,保持社交距离 1 米以上,有序入场和离场。

二、考点防疫

1.考点设定考试管控区域。

2.考点应设置 1 个考务办、1 间临时隔离室。笔试考点50

个考场以下的设置 1—2 个备用隔离考场,50 个考场以上的,每增加 25 个考场增设 1 个备用隔离考场。

3.根据考生人数,考点入口设置若干条测温通道和1条应急通道(或1台专用应急车辆),并配备红外测温仪、测温枪、遮阳篷、指示牌、小喇叭等设备。

4.笔试普通考场标准为30 人或 25 人,考生间隔距离为一个座位以上。为扩大间距,可采取“Z”字形或“品”字形安排座位。笔试备用隔离考场座位四周间距需在 2 米以上,每个考场一般安排不超过 5 人。

5.电子化考试(机考)应优先选用机位之间有隔断或间隔距离较大的机房,并预留 5%—10%的备用隔离机位。备用隔离机位应相对集中,并有间隔区分(如加大距离、设置临时隔断或安排单独机房等),备用隔离机位应隔座安排。

6.考前对考试有关场所进行通风、清洁和消毒,在考场及邻近厕所放置消毒剂(洗手液)等防护用品。考后做好对上述场所的清洁和消毒工作。

7.考前 1—2 小时,考点组织考生经指定通道入场。考点入

口处工作人员提醒考生主动出示准考证、身份证、“健康码”、“行

程卡”和“核酸检测报告”接受检查并做好现场测温工作。

8.考点防疫物资配备清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物 品 | 配备标准 |
| 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 | 每个考务人员每天3只 |
| 考场速干手消毒剂或免洗消毒液 | 每个教室1瓶（同楼层邻近考场可合用） |
| 厕所洗手液、纸巾 | 每个卫生间分别各1瓶、1包 |
| 考场纸巾 | 每个教室1包 |
| 消毒药剂 | 若干数量，考前考后用于考点考场消毒 |
| 测温设备、警戒线、遮阳篷、提示牌、小喇叭等 | 在考点入口按需配置 |

注:尽量使用已有物资设备,请考点学校给予支持帮助,人事考试机构可适当给予支持。

9.考点工作人员配备及负责单位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工作人员及人数 | 负责单位 |
| 主考和副考各1人考务办工作人员若干 | 人事考试机构 |
| 考点保障人员若干（设考点考务和考点防疫副主考各1人） | 考点学校/医卫部门 |
| 普通考场监考人员（每个考场2人） | 考点学校 |
| 流动监考人员（5-10个考场配置1人） | 人事考试机构（考点学校配合） |
| 备用隔离考场监考人员（每个考场2人） | 考点学校 |
| 考前考点入口医务人员和引导人员各1人，每条通道健康检测检查人员2-4人 | 考点学校（人事考试机构配合） |
| 考中负责医疗防疫工作的医务人员1-2人 | 考点学校/防疫部门 |

三、应急防控处置

1.考试过程中一旦发现考生或考务人员出现发热等疑似症状,应立即转移至备用隔离考场或临时隔离室,并进行现场评估。

2.遇有黄码、红码的人员,由现场防疫人员采取临时隔离管控,并按规定上报当地疾控部门处置。

3.对有伪造、虚假申报防疫信息及出现其他不配合疫情防

控管理的人员,责令其离开考点,情节严重的,依法追究其相应法律责任。